

孫子遺說
子子敘錄



孫子
敍
錄

畢以珣撰

中華書局

孫
子
遺
說

鄭友賢 撰

中
華
書
局

叢書集成初編

孫子 敍 錄（及其他一種）

中 華 書 局 出 版 發 行

（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）

秦 皇 島 市 資 料 印 刷 廠 印 刷

一 九 八 五 年 北 京 新 一 版

開 本：七 八 七 乘 一 〇 九 二 毫 米 三 十 二 分 之 一

統 一 書 號：一 七 〇 一 八 一 五 一

孫子
絞錄

此據岱南閣叢書
本排印初編各叢
書僅有此本

十家註孫子遺說序

鄭樵通志藝文略孫子遺說一卷鄭友賢撰

求之而益深者。天下之備法也。叩之而不窮者。天下之能言也。爲法立言。至於益深不窮。而後可以垂教於當時。而傳諸後世矣。儒家者流。惟苦易之爲書。其道深遠而不可窮。學兵之士。嘗患武之爲說微妙而不可究。則亦儒者之易乎。蓋易之爲言也。兼三才。備萬物。以陰陽不測爲神。是以仁者見之謂之仁。智者見之謂之智。百姓日用而不知。武之爲法也。包四種。籠百家。以奇正相生爲變。是以謀者見之謂之謀。巧者見之謂之巧。三軍由之而莫能知之。迨夫九師百氏之說興。而益見大易之義。如日月星辰之神。徒推步其輝光之迹。而不能考其所以爲神之深。十家之註出。而愈見十三篇之法。如五聲五色之變。惟詳其耳目之所聞見。而不能悉其所以爲變之妙。是則武之意。不得謂盡於十家之註也。然而學兵之徒。非十家之說。亦不能窺武之藩籬。尋流而之源。由徑而入戶。於武之法。不可謂無功矣。頃因餘暇。撫武之微旨。而出於十家之不解者。略有數十事。託或者之間。具其應答之義。名曰十註遺說。學者見其說之有遺。則始信益深之法。不窮之言。庶幾大易不測之神矣。榮陽鄭友賢撰。

孫子敍錄一卷

文登 畢以珣 撰

史記曰。孫子武者。齊人也。以兵法見於吳王闔閭。卒以爲將。

吳越春秋曰。吳王登臺。向南風而嘯。有頃而嘆。羣臣莫有曉王意者。子胥知王之不定。乃薦孫子於王。孫子者。吳人也。善爲兵法。辟隱幽居。世人莫知其能。

按孫子本齊人。後奔吳。故吳越春秋謂之吳人也。鄧名世姓氏辨證書曰。齊敬仲五世孫書。爲齊大夫。伐莒有功。景公賜姓孫氏。食采於樂安。生馮。爲齊卿。馮生武。字長卿。以田鮑四族謀作亂。奔吳。爲將軍。是也。

史記又曰。後百餘歲。有孫臏。亦武之後世孫也。

按姓氏辨證書曰。武生三子。馳、明、敵。明食采於富春。生臏。卽破魏軍擒太子申者也。按此所說。則臏乃武之孫也。史記之言。猶爲未審。

又按紹興四年。鄧名世上其書。胡松年稱其學有淵源。多所按據。序又云。自五經子史。以及風俗通。姓苑。百家譜。姓纂。諸書。凡有所長。盡用其說。是其書內所云。皆可依據也。

越絕書曰。巫門外大冢。吳王客孫武冢也。去縣十里。

按武惟爲客卿。故春秋左氏傳言伍員而不詳孫武也。其史稱伐楚及齊晉者。蓋武以客卿將兵故也。史記闔閭曰。可以小試勒兵乎。對曰。可。闔閭曰。可。試以婦人乎。曰。可。於是許之。出宮中美人得百八十人。孫子分爲二隊。以王之寵姬二人各爲隊長。皆令持戟。令之曰。汝知而心與左右手背乎。婦人曰。知之。孫子曰。前則視心。左視左手。右視右手。後卽視背。婦人曰。諾。約束旣布。乃設鈇鉞。卽三令五申之。於是鼓之。右婦人大笑。孫子曰。約束不明。申令不熟。將之罪也。復三令五申而鼓之。左婦人復大笑。孫子曰。約束不明。申令不熟。將之罪也。旣已明而不如法者。吏士之罪也。乃欲斬左右隊長。吳王在臺上觀見。且斬愛姬。大駭。趣使使下令曰。寡人已知將軍能用兵矣。寡人非此二姬。食不甘味。願勿斬也。孫子曰。臣旣已受命爲將。將在軍。君命有所不受。遂斬隊長二人以徇。用其次爲隊長。於是復鼓之。婦人左右前後跪起。皆中規矩繩墨。無敢出聲。於是孫子使使報王曰。兵旣整齊。王可試下觀之。唯王所欲用之。雖赴水火猶可也。吳王曰。將軍罷休就舍。寡人不願下觀。孫子曰。王徒好其言。不能用其實。於是闔閭知孫子能用兵。卒以爲將。西破彊楚。入郢。北威齊晉。顯名諸侯。孫子與有力焉。

吳越春秋曰。吳王問曰。兵法寧可以小試耶。孫子曰。可以。小試於後宮之女。王曰。諾。孫子曰。得大王寵姬二人。以爲軍隊長。各將一隊。令三百人。皆被甲兜鍪。操劍盾而立。告以軍法。隨鼓進退。左右迴旋。使知其禁。乃令曰。一鼓皆振。二鼓操進。三鼓爲戰形。於是宮女皆掩口而笑。孫子乃親自操枹擊鼓。三令五申。其笑如故。孫子顧視諸女。連笑不止。孫子大怒。兩目忽張。聲如駭虎。髮上衝冠。項旁絕纓。顧謂執法曰。取

銖鑽。孫子曰：約束不明，申令不信，將之罪也。既以約束，三令五申，卒不卻行，士之過也。軍法如何，執法曰：斬武，乃令斬隊長二人，卽吳王之寵姬也。吳王登臺觀，正見斬二愛姬，馳使下之，令曰：寡人已知將軍用兵矣，寡人非此二姬，食不甘味，宜勿斬之。孫子曰：臣既已受命爲將，將法在軍，君雖有令，臣不受之。孫子復搗鼓之，當左右進退，迴旋規矩，不敢瞬目。二隊寂然，無敢顧者。於是乃報吳王曰：兵已整齊，願王觀之。惟所欲用，使赴水火，猶無難矣，而可以定天下。吳王忽然不悅曰：寡人知子善用兵，雖可以霸，然而無所施也。將軍罷兵，就舍，寡人不願。孫子曰：王徒好其言，而不用其實。子胥諫曰：臣聞兵者凶事，不可空試。故爲兵者，誅伐不行，兵道不明。今大王虔心思士，欲興兵戈，以誅暴楚，以霸天下，而威諸侯，非孫武之將，而誰能涉淮、踰泗，越千里而戰者乎？於是吳王大悅，因鳴鼓會軍，集而攻楚。孫子爲將，拔舒，殺吳亡將二公子，蓋餘燭傭。

史記曰：光謀欲入郢，將軍孫武曰：民勞未可，且待之。

又曰：闔廬謂伍子胥、孫武曰：始子之言，郢未可入，今果何如？二子對曰：楚將子常貪，而唐、蔡皆怨之，王必欲大伐，必得唐、蔡，乃可。闔廬從之，悉興師，五戰，楚五敗，遂入郢。

吳越春秋曰：吳王謀欲入郢，孫武曰：民勞未可恃也。楚聞吳使孫子、伍子胥、白喜爲將，楚國苦之，羣臣皆怨。

又曰：闔閭聞楚得湛盧之劍，遂使孫武、伍胥、白喜伐楚，拔六與潛二邑。

又曰。楚使公子囊瓦伐吳。吳使伍胥、孫武擊之。圍於豫章。大破之。

又曰。吳王謂子胥、孫武曰。始子言郢不可入。今果何如。二將曰。夫戰借勝以成其威。非常勝之道。吳王曰。何謂也。二將曰。楚之爲兵。天下彊敵也。今臣與之爭鋒。十亡一存。而王入郢者。天也。臣不敢必。吳王曰。吾欲復擊楚。奈何而有功。伍胥、孫武曰。囊瓦者。貪而多過於諸侯。而唐、蔡怨之。王必伐得唐、蔡。又曰。樂師扈子。非荆王信讒佞。作窮劫之曲。曰。吳王哀痛助怛。垂涕舉兵將西伐。伍胥、白喜、孫武、決三戰破郢王奔發。

淮南子曰。君臣乖心。則孫子不能以應敵。

劉向新序曰。孫武以三萬破楚二十萬者。楚無法故也。

漢官解詁曰。魏氏瑣連孫武之法。

史記又曰。孫武以兵法見於吳王闔閭。闔閭曰。子之十三篇。吾盡觀之矣。

按史記惟言以兵法見闔閭。不言十三篇作於何時。考魏武序云。爲吳王闔閭作兵法一十三篇。試之婦人。卒以爲將。則是十三篇。特作之以干闔閭者也。今考其首篇云。將聽吾計。用之必勝。留之。將不聽吾計。用之必敗。去之。言聽從吾計。則必勝。吾將留之。不聽吾計。則必敗。吾將去之。是其干之之事也。又按虛實篇云。越人之兵雖多。亦奚益於勝敗哉。是爲闔閭言之也。九地篇云。吳人與越人相惡也。當其同舟而濟。遇風。其相救也。如左右手。亦對闔閭言也。故魏武云。爲吳王闔閭作之。其言信已。

吳越春秋曰。吳王召孫子。問以兵法。每陳一篇。王不知口之稱善。

按十三篇之外。又有問答之辭。見於諸書徵引者。蓋武未見闔閭。作十三篇以干之。既見闔閭。相與問答。武又定著爲若干篇。皆在漢志八十二篇之內也。

吳王問孫武曰。散地士卒顧家。不可與戰。則必固守不出。若敵攻我小城。掠吾田野。禁吾樵採。塞吾要道。待吾空虛而急來攻。則如之何。武曰。敵人深入吾都。多背城邑。士卒以軍爲家。專志輕鬪。吾兵在國。安土懷生。以陳則不堅。以鬪則不勝。當集人合衆。聚穀蓄帛。保城備險。遣輕兵絕其糧道。彼挑戰不得。轉輸不至。野無所掠。三軍困餒。因而誘之。可以有功。若與野戰。則必因勢依險。設伏無險。則隱於天氣。陰晦昏霧。出其不意。襲其懈怠。可以有功。

吳王問孫武曰。吾至輕地。始入敵境。士卒思還。難進易退。未背險阻。三軍恐懼。大將欲進。士卒欲退。上下異心。敵守其城壘。整其車騎。或當吾前。或擊吾後。則如之何。武曰。軍至輕地。士卒未專。以入爲務。無以戰爲。故無近其名城。無由其通路。設疑伴惑。示若將去。乃選騎銜枚。先入掠其牛馬六畜。三軍見得。進乃不懼。分吾良卒。密有所伏。敵人若來。擊之勿疑。若其不至。捨之而去。

吳王問孫武曰。爭地敵先至。據要保利。簡兵練卒。或出或守。以備我奇。則如之何。武曰。爭地之法。讓之者得。爭之者失。敵得其處。慎勿攻之。引而佯走。建旗鳴鼓。趣其所愛。曳柴揚塵。惑其耳目。分吾良卒。密有所伏。敵必出救。人欲我與。人棄吾取。此爭先之道。若我先至。而敵用此術。則選吾銳卒。固守其所。輕兵追之。

分伏險阻。敵人遠鬪。伏兵旁起。此全勝之道也。

吳王問孫武曰。交地吾將絕敵。令不得來。必全吾邊城。修其所備。深絕通道。固其阨塞。若不先圖。敵人已備。彼可得來。而吾不可往。衆寡不均。則如之何。武曰。既我不可以往。彼可以來。吾分卒匿之。守而易忘。示其不能。敵人且至。設伏隱廬。出其不意。可以有功也。

吳王問孫武曰。衢地必先。吾道遠發。後雖馳車驟馬。至不能先。則如之何。武曰。諸侯參屬。其道四通。我與敵相當。而傍有國。所謂先者。必重幣輕使。約和傍國。交親結恩。兵雖後至。衆以屬矣。簡兵練卒。阻利而處。親吾軍事。實吾資糧。令吾車騎。出入瞻候。我有衆助。彼失其黨。諸國犄角。震鼓齊攻。敵人驚恐。莫知所當。吳王問孫武曰。吾引兵深入重地。多所踰越。糧道絕塞。設欲歸還。勢不可過。欲食於敵。持兵不失。則如之何。武曰。凡居重地。士卒輕勇。轉輸不通。則掠以繼食。下得粟帛。皆貢於上。多者有賞。士無歸意。若欲還出。切爲戒備。深溝高壘。示敵且久。敵疑通途。私除要害之道。乃令輕車銜枚而行。塵埃氣揚。以牛馬爲餌。敵人若出。鳴鼓隨之。陰伏吾士。與之中期。內外相應。其敗可知。

吳王問孫武曰。吾入圯地。山川險阻。難從之道。行久卒勞。敵在吾前。而伏吾後。營居吾左。而守吾右。良車驍騎。要吾險道。則如之何。武曰。先進輕車。去軍十里。與敵相候。接期險阻。或分而左。或分而右。大將四觀。擇空而取。皆會中道。俛而乃止。

吳王問孫武曰。吾入圍地。前有強敵。後有險難。敵絕糧道。利我走勢。敵鼓噪不進。以觀吾能。則如之何。武

曰。圍地之宜。必塞其闕。示無所往。則以軍爲家。萬人同心。三軍齊力。并炊數日。無見火煙。故爲毀亂寡弱之形。敵人見我。備之必輕。告勵士卒。令其奮怒。陳伏良卒。左右險阻。擊鼓而出。敵人若當疾擊務突。前鬪後拓。左右犄角。

又問曰。敵在吾圍。伏而深謀。示我以利。榮我以旗。紛紛若亂。不知所之。奈何。武曰。千人操旂。分塞要道。輕兵進挑。陳而勿搏。交而勿去。此敗謀之法。

已上皆孫子遺文。見通典。

又曰。軍入敵境。敵人固壘不戰。士卒思歸。欲退且難。謂之輕地。當選驍騎。伏要路。我退敵迫。來則擊之也。吳王問孫武曰。吾師出境。軍於敵人之地。敵人大至。圍我數重。欲突以出。四塞不通。欲勵士激衆。使之投命潰圍。則如之何。武曰。深溝高壘。示爲守備。安靜勿動。以隱吾能。告令三軍。示不得已。殺牛燔車。以饗吾士。燒盡糧食。填夷井竈。割髮捐冠。絕去生慮。將無餘謀。士有死志。於是砥甲礪刃。并氣一力。或攻兩旁。震鼓疾譟。敵人亦懼。莫知所當。銳卒分兵。疾攻其後。此是失道而求生。故曰。困而不謀者窮。窮而不戰者亡。吳王曰。若我圍敵。則如之何。武曰。山峻谷險。難以踰越。謂之窮寇。擊之之法。伏卒隱廬。開其去道。示其走路。求生逃出。必無鬪志。因而擊之。雖衆必破。兵法又曰。若敵人在死地。士卒勇氣欲擊之法。順而勿抗。陰守其利。絕其糧道。恐有奇兵。隱而不覩。使吾弓弩俱守其所。按何氏引此文亦云。兵法曰。則知問答之詞亦在八十二篇之內也。

已上見何氏注。

按此皆釋九地篇義。辭意甚詳。故其篇帙不能不多也。

吳王問孫武曰。敵勇不懼。驕而無慮。兵衆而強。圖之奈何。武曰。謂而待之。以順其意。無令省覺。以益其懈怠。因敵遷移。潛伏候待。前行不瞻。後往不顧。中而擊之。雖衆可取。攻驕之道。不可爭鋒。

見通典。

吳王問孫武曰。敵人保據山險。擅利而處之。糧食又足。挑之則不出。乘間則侵掠。爲之奈何。武曰。分兵守要。謹備勿懈。潛探其情。密候其怠。以利誘之。禁其樵牧。按牧字誤。寫作揀。久無所得。自然變改。待離其固。奪其所愛。敵據險隘。我能破之也。

見通典及太平御覽。

按以上問答。皆非十三篇文。吳越春秋所云。問以兵法。不知口之稱善者是也。

孫子曰。將者。智也。仁也。敬也。信也。勇也。嚴也。是故智以折敵。仁以附衆。敬以招賢。信以必賞。勇以益氣。嚴以一令。故折敵則能合變。衆附則思力戰。賢智集則陰謀利。賞罰必則士盡力氣。勇益則兵威令自倍。威令一則惟將所使。

按此所釋計篇五事。亦答闔閭之問也。見潛夫論。

孫子曰。凡地多陷。曲曰天井。

按此釋行軍篇義。見太平御覽。

孫子曰。故曰。深草蕪穢者。所以逃遁也。深谷險阻者。所以止禦車騎也。隘塞山林者。所以少擊衆也。沛澤杳冥者。所以匿其形也。

見通典。

孫子曰。強弱長短雜用。

又曰。遠則用弩。近則用兵。兵弩相解也。

又曰。以步兵十人擊騎一匹。

亦見通典。

孫子曰。人効死而士能用之。雖優游暇譽。令猶行也。

又曰。長陳爲甄。

又曰。其鎮如岳。其停如淵。

又文選注。

按已上七條。今十三篇內亦無之。

孫子八陣。有革車之乘。

見鄭君周禮注。

按隋經籍志。有孫子八陣圖一卷。此其遺文也。

孫子占曰。三軍將行。其旌旗從容以向前。是爲天送。必亟擊之。得其大將。三軍將行。其旌旗整音。然若雨。是爲天雩。其帥失。三軍將行。旌旗亂於上。東西南北。無所主方。其軍不還。三軍將陣。兩師是爲浴師。勿用陣戰。三軍將戰。有雲其上而赤。勿用陣。先陣戰者。莫復其迹。三軍方行。大風飄起於軍前。右周絕軍。其將亡。右周中其師得糧。

見太平御覽。

按隋志。又有孫子雜占四卷。此其遺文也。

又按北堂書鈔。引孫子兵法云。貴之而無驕。委之而不專。扶之而無隱。危之而不懼。故良將之動也。猶璧玉之不可汚也。太平御覽。以爲出諸葛亮兵要。又引孫子兵法祕要云。良將思計如飢。所以戰必勝。攻必克也。按兵法祕要。孫子無其書。魏武有兵法接要一卷。或亦名爲孫子兵法接要。猶魏武所作兵法。亦名爲續孫子兵法也。北堂書鈔。又引孫子兵法論云。非文無以平治。非武無以治亂。善用兵者。有三略焉。上略伐智。中略伐義。下略伐勢。按此亦不似孫武語。蓋後世言兵。多祖孫武。故作兵法論。卽名爲孫子兵法論也。附識於此以備考。

陳振孫書錄解題曰。孫武事吳闔閭。而事不見於春秋傳。未知其果何代人也。

又曰。孫吳或是古書。

按孫子生於敬王之代。故周、秦、兩漢諸書。皆多襲用其文。陳氏于此。猶有不盡信之言。疏謬甚矣。

戰國策孫臏曰兵法百里而趨利者蹶上將五十里走者軍半至。語本孫子軍政篇

又曰馬陵道狹而旁多阻險可伏兵。語意本行軍篇

又曰攻其懈怠出其不意。語出計篇

吳起曰投之無所往天下莫當。語本九地篇

又曰凡過山川邱陵亟行勿留。語本行軍篇

又曰治寡如治衆。語出勢篇

又曰以半擊倍百戰不殆。語意本謀攻篇

又曰必死則生幸生則死。語意本九變篇

又曰以近待遠以佚待勞以飽待飢。語出軍爭篇

又曰夫鼙鼓金鐸所以威目旌旗麾幟所以威耳。語意本軍爭篇

又曰晝以旌旗麾幟爲節夜以金鼓笳笛爲節。語意本軍爭篇

又曰遇諸邱陵林谷深山大澤疾行亟去勿得從容。語意本行軍篇

又曰敵若絕水半渡而擊之。語出行軍篇

又趙奢救閼與軍士許歷曰先據北山者勝後至者敗。語意本地形篇

尉繚子曰守法一而當十。語意本謀攻篇